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文件

普府〔2025〕85号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 关于周霞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街道办事处、镇政府：

区人民政府决定：

任命周霞为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
(试用期一年)；

任命谢义为上海市普陀区文化馆馆长(试用期一年)；

任命胡佳宁为上海市普陀区教育事业服务中心主任(试用期
一年)；

屈强按期正式任上海市普陀区行政学院副院长；

章凡按期正式任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石泉路街道办事处主任；
王贞飞按期正式任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副局长；
陈佳琳按期正式任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。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

2025年7月31日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法院，
区检察院，区各人民团体、各民主党派。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7月31日印发